[**广州市发展改革委转发《关于电动汽车充换电设施用电价格有关问题的通知》**](https://alphalawyer.cn/ilawregu-search/api/v1/lawregu/redict/2f8c38eccbf8e1695de2d99eb28bd1b0)

时效性： 现行有效

发文机关：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文号： 穗发改〔2017〕213号

发文日期： 2017年03月24日

施行日期： 2017年03月24日

效力级别： 地方规范性文件

各区发改局，开发区市场监管局：

现将《关于电动汽车充换电设施用电价格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粤发改价格函〔2017〕1313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17年3月24日 附件：《关于电动汽车充换电设施用电价格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粤发改价格函〔2017〕1313号）。